

2020年工作安排

一是着力服务保障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全面恢复经济社会秩序。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中做好司法应对，依法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充分发挥司法促发展、稳预期、保民生的作用，依法保障国家惠企政策有效落实，精准服务做好“六稳”工作、落实“六保”任务。

二是着力服务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建设。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、破坏、颠覆、分裂活动。依法惩治影响常态化疫情防控各类犯罪，坚决维护国家安全、生物安全、公共卫生安全和社会稳定。

三是着力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。紧扣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，积极营造更加稳定公平透明、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。加强产权和知识产权司法保护，保护商业秘密。加强数据权利和个人信息安全保护，服务数字经济健康发展。

四是着力加强民生司法保障。认真贯彻实施民法典，依法保护民事主体合法权益，调整民事关系，维护社会和经济秩序。

五是着力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。认真实施人民法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的意见，提升司法促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效能。

六是着力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过硬法院队伍。加强人民法院党的政治建设，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，锻造一支政治过硬、业务过硬、责任过硬、纪律过硬、作风过硬的高素质队伍。

2020年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

(摘要)

2019年工作回顾

一、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,推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

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。审结一审刑事案件129.7万件,判处罪犯166万人。坚定捍卫国家政治安全 and 人民根本利益。审结严重暴力犯罪案件4.9万件,多发性侵财犯罪案件27.2万件,涉枪涉爆、涉赌涉黄犯罪案件6.5万件,严重暴力犯罪案件连续十年呈下降态势,社会治安保持平稳有序。

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。坚决贯彻依法严惩方针,全国法院审结涉黑涉恶犯罪案件12639件83912人。依法审理孙小果案、杜少平操场埋尸案。会同有关单位出台办理恶势力、“套路贷”、非法放贷等刑事案件意见。

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。审结贪污贿赂、渎职等案件2.5万件2.9万人,其中被告人原为中管干部的27人。对艾文礼等主动投案被告人依法从宽处理,对邢云等严重腐败分子适用终身监禁。与国家监察委员会等完善国家监察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。积极配合境外追逃追赃,审结外逃腐败分子回国受审案件321件,依法没收彭旭峰等人转移至

境外的违法所得。

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安全感。严惩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,依法妥善审理长生疫苗案、肖平辉生产销售注水牛肉案等重大案件,维护人民群众舌尖上舌尖上的安全。河北、上海、江苏等地法院依法审理涉及未经批准进口仿制药刑事案件。针对民族资产解冻类电信网络诈骗高发态势,会同公安部等出台意见,加大惩处力度。严惩暴力伤医犯罪。公开审判一批高空抛物危害公共安全案件。

依法裁定特赦。认真落实习近平主席特赦令和全国人大常委会特赦决定,在新中国成立70周年前夕,依法裁定特赦罪犯23593人。

加强人权司法保障。各级法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再审改判刑事案件1774件,山东等法院依法纠正张志超等重大冤错案件。审结国家赔偿案件1.8万件。依法宣告637名公诉案件被告人和751名自诉案件被告人无罪。坚持宽严相济刑事政策,该严则严,当宽则宽,罚当其罪。

二、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,服务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

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。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。各级法院审结一审商事案件453.7万件。制定服务高质量发展意见,出台公司法、破产法司法解释。世界银行2020年营商环境报告显示,我国营商环境世界排名大幅跃升。

加强产权司法保护。坚持各类市场主体诉讼地位、法律适用、法律责任一律平等,不论国企民企、内资外资、大中小微企业,一视同仁、依法保护。

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。审结专利、商标、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案件41.8万件。积极适用惩罚性赔偿制度。我国已成为审理知识产权案件尤其是专利案件最多的国家。

服务防范化解金融风险。出台司法解释,依法惩治操纵证券市场、内幕交易犯罪。会同人民银行、银保监会、证监会推进金融纠纷多元化解。

服务脱贫攻坚战。依法严惩涉农骗补骗保、扶贫领域腐败、农资造假等侵害群众利益犯罪。

服务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。

结一审环境资源案件26.8万件。审结检察机关和社会组织提起的环境公益诉讼案件1953件,严肃追究损毁三清山巨蟒峰等破坏生态环境人员法律责任。

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。妥善审结破产重整等案件4626件,涉及债权6788亿元,推动“僵尸企业”平稳有序出清,让482家有发展前景的企业通过重整走出困境,帮助10.8万名员工保住就业岗位。

服务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实施。出台专门意见,服务雄安新区规划建设和创新发展。北京、天津、河北法院妥善化解涉重大项目纠纷,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和冬奥会筹办。

服务数字经济健康发展。加强数据权利司法保护,有利于大数据利用、数字经济发展,有利于公民个人隐私保护。

服务更高水平对外开放。审结一审涉外民商事案件1.7万件,海事海商案件1.6万件。制定外商投资法司法解释。出台服务“一带一路”建设意见、服务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建设意见。

三、坚持司法为民、公正司法,维护社会公平正义

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严惩侮辱国旗国徽国歌犯罪,对侵害方志敏等英烈权益行为,严肃追究责任,旗帜鲜明捍卫英烈荣光。

维护社会公平。审结一审民事案件939.3万件,其中涉及教育、就业、医疗、住房、消费、社会保障等民生领域案件144万件。严厉惩处侵害残疾人的犯罪,方便残疾人诉讼,切实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。

促进和谐家庭建设。深化家事审判改革,加大反家暴力度。及时签发人身安全保护令2004份。审结赡养案件2.6

万件。

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。完善少年司法制度。依法严惩侵害少年儿童身心健康的犯罪,加强校园欺凌预防处置,审结相关案件4192件。

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。

保护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、归侨侨眷合法权益。

引导社会成员增强公共意识、规则意识。对发生在公共空间案件的审理,人民法院兼顾国法天理人情,明辨是非,惩恶扬善。

四、构建便民高效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,积极参与社会治理

畅通群众纠纷解决渠道。巩固立案登记制成果,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,坚持从源头预防和解决纠纷,切实把矛盾解决在萌芽状态、化解在基层。

建立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机制。推进案件繁简分流、轻重分离、快慢分道,为实现公平正义提速。全国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化解案件849.7万件。提供一站通办、一网通办、一号通办诉

讼服务,让群众参与诉讼更加便捷。

推广跨区域立案诉讼服务。京津冀、长三角地区率先实现跨区域立案域内全贯通,“家门口起诉”新模式有效解决群众异地诉讼不便问题。

立足城乡基层化解纠纷。充分发挥全国10759个人民法庭作用,积极参与县域基层治理,共调解、审结案件473.1万件。

五、巩固“基本解决执行难”成果,保持执行工作高水平运行

深化综合治理、源头治理。认真贯彻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2019年“1号文件”,巩固拓展综合治理执行难格局,健全长效机制。

强化善意执行、文明执行。坚持依法严格公正执行,坚决打击逃避、抗拒执行行为,保障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。

加大力度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。针对涉民生、金融、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等案件,集中开展专项执行行动。集中执行期间,全国法院执结涉民生案件21万件,执行到位金额98亿元,让群众获得感更加充实。执结涉金融案件47万件,执行到位金额2000亿元。

六、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

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。贯彻新修订的人民法院组织法和法官法,健全配套机制,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。落实人民陪审员法,扩大参审范围,全国陪审员参审案件340.7万件。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,在15个省份20个城市开展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,通过制度创新激发司法效能,满足群众多元、高效、便捷的纠纷解决需求。

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。健全有序放权、科学配权、规范用权、严格限权的审判权力运行体系,制定审判权力和责任清单,明确院庭长、审判组织、法官的权限和责任,压实院庭长审判监督管理职责,做到有权必有责、用权必担责、失职必问责、滥权必追责。

探索互联网司法新模式。发挥北京、杭州、广州互联网法院“试验田”作用,推广“网上案件网上审理”,完善在线诉讼规则,让群众享受在线诉讼便利。全面推广“中国移动微法院”,推动电子诉讼服务向移动端发展,引领世界移动电子诉讼发展潮流。

推动大数据、区块链等技术深度应用。深化司法大数据应用,完成专题报告806份,为治理高空抛物坠物、保护妇女儿童权益等提供参考。

深化阳光司法。截至今年4月,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布文书9195万份,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向当事人公开案件2900万件,公开信息15亿项,让公平正义经得起围观。中国庭审公开网直播案件696万件,观看量237亿人次,在线旁听庭审成为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新平台。

七、大力加强人民法院队伍建设

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,牢牢坚持党对司法工作的绝对领导,扎实开展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,认真落实《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》,认真接受中央巡视,狠抓问题整改,深入开展向邹碧华学习活动,涌现出李庆军等一批新时代先进典型。

不断加强司法能力建设。

持之以恒正风肃纪。结合主题教育深化突出问题集中整治,切实解决“灯下黑”问题,坚持刀刃向内,严惩司法腐败,深入自查自纠,全面彻底整改,营造风清气正的司法环境。

八、自觉接受监督

依法接受人大监督。

认真落实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解决执行难情况专项报告的审议意见,并专门报告落实情况。

依法接受检察机关诉讼监督。

广泛接受社会监督。

问题与困难

一是司法理念、司法能力与新时代新要求相比还存在较大差距,应对风险挑战、服务高质量发展等方面能力还需加强。

二是对经济社会发展给司法带来的新情况新问题研究不够,出现一些案件裁判尺度不统一问题。

三是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存在落实不到位情况,审判管理制度和审判权力运行监督制约机制不够健全。

四是知识产权、互联网、涉外等领

域高素质专业化审判人才短缺,人才培养机制有待改进。

五是司法作风不正、司法腐败问题时有发生,有的干警以案谋私、权钱交易甚至充当黑恶势力“保护伞”,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任务依然艰巨繁重。

六是一些法院案件多、压力大,一些边远地区基层法院招人难、留人难问题突出。对这些问题,我们将在党的领导下采取有力措施,切实加以解决。